

为数字创新领导者提供更新、更重要、更有用的决策参考信息

大数据发展动态

以战略视角解读数字中国

2024年3月8日

第8期 总第171期

江苏启动“5个100”行动助力未来产业发展



大数据发展动态

2024年3月8日

第8期 总第171期

主编 贵阳智能大数据战略研究院

联合主编 贵州省大数据发展促进会

学术支持 贵阳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研究院

贵州贵安战略研究院

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

数字中国智库联盟

编委会 宋希贤 程茹 杨婷 熊灵犀

陈贝 杨洲 钟新敏 莫星星

陈琛娆

总编辑 宋希贤

副总编辑 程茹

执行编辑 杨婷

责任编辑 熊灵犀 陈贝 杨洲 钟新敏

莫星星

美术编辑 杨婷 莫星星

咨询电话 0851-86798090 (传真)

邮箱 GIDI2018@163.com

编辑地址 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南路160号高科一号

新媒体



声明: 本信息产品为内部交流学习资料, 选编内容及图片来自网络公开信息, 原创内容及图片版权属于原作者; 如您认为本资料整理的内容对您的知识产权造成侵权, 请立即告知, 我们将在第一时间核实并进行处理。

本期要目

国策要论

01 四部门联合印发 2024 年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工作要点

地方新政

02 江苏启动“5 个 100”行动助力未来产业发展

04 江苏发布关于促进数据安全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05 深圳发布政策: 支持鸿蒙应用

07 三亚出台政策措施加快数字经济产业发展

08 武汉出台“便核”20 条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10 成都发布政策措施实施细则支持 AI 产业发展

11 济南就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公开征求意见

前沿观察

13 《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安全基本要求》发布

企业动向

14 MWC24: 华为发布十大行业数智化解决方案及系列旗舰新品, 加速行业智能化

四部门联合印发 2024 年 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工作要点

近日，中央网信办、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印发《2024 年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工作要点》（以下简称《工作要点》）。《工作要点》指出，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网络强国战略目标 10 周年，是我国全功能接入国际互联网 30 周年，做好今年的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助力提高人口整体素质、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为目标，推动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行动取得新成效，以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撑中国式现代化。

《工作要点》明确了年度工作目标：到 2024 年底，我国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数字素养与技能培育体系更加健全，数字无障碍环境建设全面推进，群体间数字鸿沟进一步缩小，智慧便捷的数字生活更有质量，网络空间更加规范有序，助力提高数字时代我国人口整体素质，支撑网络强国、人才强国建设。

《工作要点》部署了 6 个方面 17 项重点任务。一是**培育高水平复合型数字人才**，包括全面提升师生数字素养与技能、提高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数字化履职能力、培育高水平数字工匠、培育乡村数字人才、壮大行业数字人才队伍。二是**加快弥合数字鸿沟**，包括建设数字无障碍环境、提供普惠包容的公益服务。三是**支撑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包括加快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扩展数字消费需求空间。四是**拓展智慧便捷的数字生活场景**，包括推动数字公共服务普惠高效、提升重点生活领域数字化水平。五是**打造积极健康有序的网络空间**，包括营造共建共享社会氛围、构建数字法治道德规范、维护安全有序数字环境。六是**强化支撑保障和协调联动**，包括完善协同支撑体系、加大优质数字资源供给、积极参与国际交流合作。

（来源：中国网信网）

江苏启动“5个100”行动 助力未来产业发展

近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印发《加快科技创新引领未来产业发展“5个100”行动方案（2024—2026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在第三代半导体、通用人工智能、量子科技、合成生物、元宇宙等未来产业领域着力实施“5个100”行动，努力开辟未来产业新赛道，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江苏发展未来产业具有良好基础，部分领域形成比较优势，前沿新材料、未来网络等与世界先进水平‘并跑’，人工智能、氢能与储能等已初具规模。”省科技厅相关负责人介绍，“5个100行动”将以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省级以上高新区为重要载体，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全力打造“技术策源—应用牵引—企业孵化—产业集聚”的未来产业全生命周期培育体系，抢占未来发展战略制高点。

《行动方案》部署了五大重点任务：

着力推进100项重大前沿技术攻关。分领域编制未来产业“一图三清单”，加强科技人才培养，实施前沿技术研发计划，重点围绕量子科技、未来网络、类脑智能等优势领域进行研发部署，力争率先取得突破，掌握未来发展主动权。

着力培育100家未来科技创新示范企业。遴选一批主攻前沿技术、具备发展潜力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重点培育，引导资本、技术、人才等创新要素向示范企业集聚，支持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上下游协同创新。

着力升级100家未来产业科创园区。重点打造一批未来产业标杆孵化器，加快提升“硬科技”孵化服务能力。以省级以上大学科技园和高新区为主阵地，开展未来产业科技园建设试点，探索创新发展模式，打造未来产业孵化高地。

着力开发100个前沿技术应用场景。布局一批概念验证中心，支持高校院所建设早期试验场景，支持领军企业搭建行业融合应用场景，支持高新区打造特色化标杆示范场景，以场景应用推动技术产品定型、加速产业化进程。

着力研制 100 项未来产业标准规范。强化科技创新与标准化工作联动,积极推动人工智能、合成生物、氢能和新型储能等未来产业标准化组织建设,引导市场主体紧跟前沿技术趋势,加快重点标准研制,加速未来产业标准推广应用和商业化落地。

行动方案特别提到,支持各地立足自身产业基础和优势特色,遵循规律科学合理布局未来产业,避免同质化无序竞争和重复建设,促进形成产业间联动发展、区域间相互融合的协同发展格局。同时,加大资金投入,设立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保障专项资金安排并逐年增加投入;创新金融支持服务,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面向新技术研发和未来产业创新适配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提供多元化资金投入等。

(来源: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发布关于促进 数据安全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近日，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推动数据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做强大数据与云计算产业链，提高各行业领域数据安全保障能力，促进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健康快速发展，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六部门印发的《关于促进数据安全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江苏省工信厅等九部门印发《关于促进数据安全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

《实施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全省数据安全产业发展水平保持全国前列，基础能力和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显著提升，重点行业领域应用持续深化。力争数据安全产业规模达 1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 25%。培育 1—2 个省级数据安全产业园，若干具有国内竞争力的龙头骨干企业、专精特新企业。打造一批重点行业领域典型应用示范场景和优秀实践案例，争创国家数据安全创新应用先进示范区。到 2035 年，数据安全产业进入繁荣成熟期，技术产品创新日趋活跃、企业竞争力持续增强、融合应用不断深化、服务体系更加健全的数据安全产业发展新格局基本形成。

《实施意见》明确了提高产业创新能力、打造数据安全产品体系、提升数据安全服务层次、打造产业发展高地、深化各行业领域应用、优化产业发展生态等六个方面的重点任务。加快数据安全技术与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兴数字技术的融合创新。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在数据安全风险预警、异常检测、日志分析、规则生成等方面的应用，提升数据安全态势感知、风险研判能力，提高重要核心数据、敏感个人信息识别精准度。支持数据安全产品云化改造，提升数据安全集约化、弹性化服务能力。加强区块链技术应用，推动探针数据等安全数据上链，实现数据采集应用可追溯，保障数据探针合规应用。

（来源：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深圳发布政策：支持鸿蒙应用

近日，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联合印发《深圳市支持开源鸿蒙原生应用发展 2024 年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

《行动计划》提出，通过政策牵引、市场主导、社会共建方式，将深圳打造成原生应用软件类型广泛、各类场景替代使用彻底、开发人才和企业集聚、产业空间和资金供给充足、生态组织支撑有力的鸿蒙原生应用软件生态策源地、集聚区。

《行动计划》提出了到 2024 年底深圳市在鸿蒙原生应用发展上的具体目标，包括：在 2024 年内实现深圳市鸿蒙原生应用数量占全国总量 10%以上；深圳市主要垂域实现鸿蒙原生应用全覆盖；鸿蒙开发课程进入深圳市主要高校和培训机构，取得资质的鸿蒙开发者数量占全国总量 15%以上；建成 2 家以上以鸿蒙原生应用软件开发、应用企业为主的专业产业园；拥有鸿蒙开发人才资质的软件企业超千家；推动鸿蒙生态创新中心稳健运营，提供鸿蒙原生应用展示推广、人才培养等公共服务；全球智慧物联网联盟正式落地运营，持续扩大鸿蒙原生应用国际影响力等。

具体来看，《行动计划》围绕鸿蒙的原生应用、产业聚集、生态支撑等关键发展要素，针对鸿蒙原生应用开发、采用和产业发展的关键问题，制定了 10 项具体工作任务，包括三个主要方面。

一是加强鸿蒙原生应用供给能力。

包括支持开发鸿蒙原生应用软件、推动政务和公共服务系统推出鸿蒙版原生应用、推动千行百业推出鸿蒙原生应用软件等三项任务。提出对开发且上线商用运营鸿蒙原生应用的软件企业，开发鸿蒙原生应用所需的三方引擎和闭源库且获得有效调用的软件企业，分级分类给予奖励；推动政务服务、教育医疗、银行金融、交通运输、生活保障等领域的鸿蒙原生应用软件开发等。

二是推动鸿蒙原生应用产业集聚。

包括支持鸿蒙原生应用企业在深集聚发展壮大、加快打造鸿蒙原生应用特色产业园、加大基金等资金支持保障力度等三项任务。提出吸引鸿蒙原生应用开发运营企业落户深圳，鼓励有

条件的企业拓展鸿蒙原生应用开发服务外包业务，达到 50 万人鸿蒙开发者规模；推动建成鸿蒙原生应用软件开发、应用企业为主的专业产业园及配套社区；加大对鸿蒙原生应用软件的融资支持力度等。

三是完善鸿蒙原生应用产业生态。

包括加大鸿蒙原生应用开发者培养认证力度、支持鸿蒙生态创新中心稳健运营、支持打造鸿蒙国际性产业组织、加强宣传引导扩大鸿蒙原生影响力等四项任务。提出鼓励深圳的高校、高职院校和深圳市人才集团等企业围绕鸿蒙开发者探索产业人才标准，打造高质量交付、高效率学习、高水平就业的全生命周期精细化管理体系，加速鸿蒙工程师和人才培养；支持鸿蒙生态创新中心稳健运营，为生态伙伴提供基于鸿蒙的生态品牌建设、产品展示推广、人才培养、认证服务等公共服务；推动全球智慧物联网联盟正式落地运营，并打造成为鸿蒙生态国际产业平台；积极策划宣传，引导社会关注和支持鸿蒙原生应用软件发展等。

据介绍，开源鸿蒙发展三年多来，版本已经迭代到 4.1 Beta1，有超过 6700 名共建者、70 家共建单位，代码行数超过 1 亿行，有望成为下一代智能终端的互联底座。在开放原子开源基金会及各共建单位的持续努力下，开源鸿蒙生态持续繁荣。

截至 2023 年底，开源鸿蒙开源社区已有 250 多家生态伙伴加入，开源鸿蒙项目捐赠人达 35 家，通过开源鸿蒙兼容性测评的伙伴达 173 个，累计落地 230 余款商用设备，涵盖金融、教育、智能家居、交通、数字政府、工业、医疗等各个领域。

（来源：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亚出台政策措施加快数字经济产业发展

日前，《三亚市加快数字经济产业发展若干措施（试行）》（以下简称《措施》）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自2024年4月1日起施行。通过政策扶持，三亚将打造一批数字经济产业平台，培育一批创新型企业，鼓励支持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龙头企业落户，促进数字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打造数字经济赶超发展的新引擎。

《措施》适用于在三亚开展实际业务并从事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全文共五章二十五条，主要从招商引资和产业发展两个方面对全市数字经济产业进行奖励扶持。

《措施》提出8项招商引资政策，主要针对数字经济领域意向招商企业出台奖励政策，从落户、房租、运营、用工、高管、人才、平台、用地等方面给予奖励，提高三亚在数字经济领域的招商力度。

其中，落户奖励金额最高500万元。具体包括，新落户三亚省级重点产业园区并开展实质运营的数字经济企业，实缴注册资本达1000万元以上（含）的，按实缴注册资本1%给予一次性落户奖励。对投资三亚数字经济产业重大项目，且实际固定资产投资中非财政性资金部分超过2亿元的，给予非财政性资金部分1%额度奖励。

在产业发展方面，《措施》主要针对入驻三亚数字经济领域企业给予9项政策扶持，包括支持购买算力服务、支持举办数字经济领域重大活动、鼓励企业利用数据安全有序流动政策开展海外数字业务、推动数字应用场景全面开放、鼓励建设区块链应用示范项目、支持人工智能优秀项目建设、科技进步及软件企业资质认定奖励、优化金融服务和加快数字基础设施建设。

（来源：三亚市人民政府）

武汉出台“便核”20条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努力打造以“用”为导向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将科教人才优势转化为创新发展优势，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2月20日，武汉市人民政府发布《武汉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若干政策措施》（以下简称《措施》），《措施》明确，将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以“用”为导向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系统解决科技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和科技企业培育“最初一公里”问题，将科教人才优势转化为创新发展优势，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推进武汉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措施》聚焦从“供给侧”“需求侧”“服务侧”三个方向同时发力，以更大力度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将加快把武汉科教人才优势转化为创新发展优势，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供给侧创新性改革。释放高校院所创新动能，开展在汉高校院所服务地方贡献度评价，择优给予最高3000万元综合奖补。鼓励在汉企事业单位积极开展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探索职务科技成果单列管理制度、“先免费试用再有偿转化”等成果转化新模式新方式。探索本地科研项目结余经费循环投入机制，支持创新平台利用结余经费依法成立项目公司、开展转化投资。加大科技人才培育力度，每年引育10个高端创新团队，支持不少于1000名青年科技人才开展以用为导向的前沿应用基础研究。

推动科技成果转化需求侧市场化配置。提升科技企业成果承接能力，实施“育苗、跃升、瞪羚、引领”四大科技企业培育计划，每年打造10个技术（产业）创新中心、推进科技重大专项不少于10项。组建产业创新联合实验室，支持科技领军企业牵头，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及相关科研机构，协同开展研发攻关。发挥场景应用对成果转化的牵引作用，开放场景资源，举办“武创荟”系列赛事活动，支持“四新”（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成果就地应用、“四首”（首台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首轮次工程流片芯片）产品市场首用，并择优给予单个项目最高1000万元支持。对成功促成技术交易实施“四个有奖”，承接成果企业、高校院所、技术转移机构与技术经纪人均给予奖补。

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侧体系化重塑。建设“武创通”科创服务平台，构建全市科技创新网络，配备科技网格服务团队，实现成果供需精准对接。推进辐射全国的技术交易大市场建设，

引进全国知名技术转移机构，加快培育成果转化专业力量和高水平技术经纪人才队伍。加快建设成果转化有效载体，支持武汉产业创新发展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提质增效，每年建设 10 家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布局建设中试平台和“三创一镇”。加大科技成果股权投资奖补力度，鼓励“投早、投小、投科创、投未来”。营造宽容失误的科技创新环境，健全创新尽职免责减责机制，依法保护创新主体合法权益。

（来源：武汉市人民政府）

成都发布政策措施实施细则支持 AI 产业发展

为进一步促进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2月29日，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牵头制定了《成都市进一步促进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并公开征求社会公众意见。

《实施细则》从支持算法工具源头创新、支持算法创新转化、支持算法首试首用、支持建设创新应用平台、支持企业发展壮大、支持企业上市融资、支持企业集聚发展、支持高端要素聚集化、支持重大展会落地、支持开展标准研制 10 个方面出台具体举措。

在算法工具源头创新方面，鼓励研制、应用人工智能开发框架，并鼓励围绕国产人工智能开发框架研制基础软硬件产品，对经认定的“首版次”软件产品，按其销售合同执行金额 10% 的比例对应用单位一次性给予不超过 250 万元的资金支持；在支持算法创新转化方面，支持开展核心算法研发、开展行业大模型研发应用。其中，支持企业、科研机构开展核心算法研发，研制全栈国产化的通用大模型，对获得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含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立项项目成果或国家科学技术奖获奖成果并在蓉落地转化的，经评审择优，给予最高 1000 万元经费支持。

在算法首试首用方面，支持应用人工智能算法打造典型应用场景和算法采购应用，对首次采购获得发明专利的智能算法并用于软硬件产品的企业，按第一年采购合同执行金额的 10% 给予一次性最高 250 万元奖励。每年奖励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在推动人工智能能级提升方面，支持企业发展壮大，对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首次突破 3 亿元、5 亿元、10 亿元，且人工智能相关业务收入占比 60% 以上的人工智能企业，分别给予企业核心团队 10 万元、20 万元、25 万元一次性支持。鼓励企业做专做精，对新获得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的人工智能企业，给予 30 万元一次性奖励。

政策还鼓励人工智能企业借力资本市场做大做强。对拟在上交所、深交所、北交所、港交所等境内外主要证券交易所首次上市的人工智能企业，在入库、股改、辅导备案、首发上市等分阶段给予奖励。对于获得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和私募股权投资，且人工智能相关业务收入占比 60% 以上的人工智能企业，按企业实际获得投资额的 10%，给予最高 100 万元资助。

（来源：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济南就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公开征求意见

为了促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加快建设工业强市和数字先锋城市,近日,济南市政府网站公布了《济南市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征求意见稿》鼓励和支持企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行业协会、学术团体、产业联盟、基金会、新型智库等组织和个人参与数字经济发展活动。支持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依托区位、资源、政策等优势,探索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新路径,打造数字经济产业发展标杆示范区。

在数字基础设施方面,《征求意见稿》提出,市、区县人民政府应当统筹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演化生成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算力基础设施和数字技术基础设施等信息基础设施;制造、交通、能源、市政等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形成的融合基础设施;支撑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产品研制等具有公益属性的创新基础设施。

在数字产业化方面,《征求意见稿》提出,支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先进计算产业、人工智能产业、工业互联网产业、集成电路产业、未来产业等产业发展。其中,支持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工业和信息化、科技等部门应当统筹推进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和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推动大模型算法研发创新,打造服务机器人、智能工程机械、智能网联汽车等智能产品,开展具有示范效应、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应用场景及案例遴选,加强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区建设。

在数据资源方面,《征求意见稿》提出,公共数据资源实行统一的目录管理。各级政务部门和公共服务企事业单位应当建立公共数据开放清单和动态调整机制,依托全市统一的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开放数据。涉及国家安全、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不得开放的公共数据,应当纳入公共数据开放负面清单。

在数字化治理方面,《征求意见稿》提出,市、区县人民政府应当建设数字化城市治理平台,推动“城市大脑”应用推广,促进现代信息技术在城市交通、平安建设、医疗健康、生态环保、文化旅游等领域的综合应用,通过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实现城市运行态势监测、公共资源配置、宏观决策、统一指挥调度和事件分拨处置数字化,提升城市治理水平。

在数字经济安全方面，《征求意见稿》提出，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建立数据治理和合规运营制度，履行数据安全保护义务，严格落实个人信息授权使用、数据安全使用承诺和重要数据出境安全管理等相关制度。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按照规定及时告知用户并向行业主管部门报告。

此外，《征求意见稿》还提出，支持企业争创国家级、省级数字经济领域试点示范并给予奖励，具体办法由市人民政府另行制定。支持企业举办、参加数字经济领域的国内国际会展、赛事、论坛等活动，搭建数字经济展示、交易、交流、合作平台，推动建立供需对接渠道，加强数字经济相关企业、产品、服务宣传，提高企业市场开拓能力。

（来源：济南市政府网站）

《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安全基本要求》发布

日前，全国网络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安全基本要求》（以下简称“《基本要求》”），旨在明确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在安全方面的基本要求，包括语料安全、模型安全、安全措施等，并给出了安全评估要求。



扫描二维码
阅读全文

该文件支撑《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提出了服务提供者需遵循的安全基本要求。服务提供者在按照有关要求履行备案手续时，按照本文件第9章要求进行安全评估，并提交评估报告。

《基本要求》中明确列明，“本文件规定了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在安全方面的基本要求。适用于服务提供者开展安全评估、提高安全水平”。

《基本要求》在“术语和定义”中明确了“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和“服务提供者”两个概念：

所谓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就是利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众提供生成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服务。

所谓“服务提供者”，是指以交互界面、可编程接口等形式提供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的组织或个人。

就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而言，无论该服务的提供者位于我国境内还是境外均在所不问，只要相关服务面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公众，那么就适用于该文件。就“服务提供者”概念而言，应当注意的是服务提供者不一定仅指企业，基本要求明确提出了只要是以交互界面、可编程接口等形式提供服务，无论是组织还是个人，都符合“服务提供者”的定义。

（来源：全国网络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MWC24：华为发布十大行业数智化解决方案及系列旗舰新品，加速行业智能化

[西班牙，巴塞罗那，2024年2月26日] MWC24 巴塞罗那期间，以“引领数智基础设施，加速行业智能化”为主题的华为行业数智化转型峰会成功举办。华为邀请全球客户、伙伴、行业领袖，共同探索行业及中小企业数字化、智能化的创新与实践，并正式发布十大行业数智化解决方案及系列旗舰新品，以满足处在不同转型阶段的客户所需。

华为坚持行业深耕，联合客户和伙伴不断积累数字化转型的成功实践，探索智能化应用创新，并基于丰富的实践经验，于2023年发布提出了行业智能化参考架构，为行业加速迈入智能时代提供了路径参考。华为聚焦在 ICT 产品和技术领域，以开放的生态，聚合作伙伴和开发者，构建领先的数智基础设施。

华为认为，针对不同业务场景的客户需求，需要提供差异化的解决方案，以帮助客户分阶段实现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并享受转型带来的红利。

对于业务多样，复杂场景的大型行业客户，客户通常需要精准满足多业务多场景的行业解决方案。此次峰会期间，华为重磅发布十大行业数智化解决方案，包括国家云 2.0、智慧城市、智慧教室 3.0、医技数字化、Digital CORE、智慧工厂、智慧机场光感围界、智慧机场 NEXT 融合网、智能铁路周界防护、智能交通系统 ITS 2.0、IDS 智慧配电、油气管网安全管理等解决方案；并发布园区数字平台、网存联动防勒索 MRP 2.0、周界防护站等产品组合方案。

面向中小型客户的相对简单场景，华为携手伙伴，打造高性价比、差异化领先、可服务性和开放的轻量化场景解决方案，帮助百万中小企业客户实现数智化转型的目标。目前，华为已经携手伙伴打造了 30 多个场景化解决方案。

面向海量小微型企业客户简单场景的需求，华为基于“易买易卖、易装易维、易学易用”的特质打造华为坤灵（HUAWEI eKit）产品，发布了面向中小企业办公、经济型酒店、中小型教育、商业门店、诊所/社区医院、商业地产、餐馆等领域的华为坤灵（HUAWEI eKit）新

产品。

此外，华为坚持创新，打造领先的 ICT 产品，以满足客户的需求，在数据通信、全光网络、数据存储、轻量级融合运维等领域发布了旗舰新产品。

(来源：华为企业官网)

贵州省大数据发展促进会

GuiZhou Big Data Development Promotion Association, GZBDDPA



贵州省大数据发展促进会是 2019 年 5 月经贵州省民政厅注册登记，贵州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作为主管部门，由中电科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云上贵州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贵阳块数据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贵州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贵州白山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满帮集团等六家企业发起成立，全省大数据和数字经济相关领域重点企业、科研院所、咨询机构、社会团体及个人组成的区域性、专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目前共有会员单位 180 余家，涵盖数据研发、数据生产、数据加工、软件开发、网络服务、信息处理、通信设施等各类企业，专家委员会共有 120 余位咨询专家，主要任务为搭建政府与会员单位沟通的桥梁、提供决策咨询和服务、促进合作和交流、组织专题研究、推动产业聚集发展、开展培训宣传、落实各级政府和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等，助力全省行业和企业创新发展。

贵阳智能大数据战略研究院

Guiyang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Big Data Strategy Institute, GIDI



贵阳智能大数据战略研究院是由贵阳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研究院发起成立，贵阳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主管，贵阳市民政局注册登记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跨学科、专业化、开放型非营利性智库机构。主要业务范围包括：开展大数据理论创新、地方立法、政策制度、技术标准等研究咨询与调查服务；开展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数字法治、数字安全等研究咨询与调查服务；开展数字化转型、产业经济发展、区域发展战略、科技成果转化等研究咨询服务；开展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社会治理、生态文明与可持续发展等融合战略研究咨询服务；开展党委政府交办和符合章程规定的其他服务。

自成立以来，参与研究出版了《数典》《中国数谷》《大数据蓝皮书》《区块链》《数权法》《主权区块链》等 80 余部公开出版物；深度参与《贵州省大数据发展应用促进条例》《贵阳市政府数据共享开放条例》等地方性大数据立法研究；在产业经济、数字经济、绿色金融、双碳战略、健康医药等领域，开展战略规划、决策咨询、政策研究、调查评估和宣传推广等各级各类研究咨询课题项目 300 余项，为政府部门及行业企业提供决策服务。